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海外監管公告 關於監事減持計劃實施完畢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本公司監事會主席謝大雄先生保證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內容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與信息披露義務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公司”或“本公司”）於2021年6月29日披露了《海外監管公告 關於監事減持股份預披露公告》，公司監事會主席謝大雄先生計劃自減持股份計劃公告披露之日起15個A股交易日後的六個月內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減持公司A股股份不超過123,950股。

本公司已收到謝大雄先生出具的《股份減持計劃實施完畢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謝大雄先生減持123,900股公司A股股份，減持計劃已實施完畢。根據《上市公司股東、董監高減持股份的若干規定》、《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東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減持股份實施細則》等相關規定，現將減持計劃實施情況公告如下：

一、股東減持情況

1、股東減持股份情況

| 股東名稱 | 減持方式 | 減持時間 | 減持均價 | 減持股數 (股A股) | 減持數量占公司 總股本比例 ^註 |
|------|------------|------------|-----------------|---------------|-------------------------------|
| 謝大雄 | 集中競價 交易 | 2021年7月21日 | 37.00元 人民幣/股 | 123,900 | 0.0027% |

注：因2017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第三個行權期激勵對象行權導致本公司股本增加，截至2021年7月21日本公司總股本為4,631,629,167股。

謝大雄先生本次減持的股份來源為其擔任公司監事之前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所得股份、二級市場買入的股份、持有公司股份期間公司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而相應增加的股份等。

2、股東減持前後持股情況

| 股東名稱 | 股份性質 | 減持前持有股份 | | 減持後持有股份 | |
|------|----------------|-----------|----------|-----------|----------|
| | | 股數（股 A 股） | 占公司總股本比例 | 股數（股 A 股） | 占公司總股本比例 |
| 謝大雄 | 合計持有股份 | 495,803 | 0.0107% | 371,903 | 0.0080% |
| | 其中： 無限售條件股份 | 123,951 | 0.0027% | 51 | 0.0000% |
| | 有限售條件股份 | 371,852 | 0.0080% | 371,852 | 0.0080% |

二、其他相關說明

1、本次減持不存在違反《公司法》、《證券法》、《上市公司收購管理辦法》、《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規範運作指引》、《上市公司股東、董監高減持股份的若干規定》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東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減持股份實施細則》等法律、法規和深圳證券交易所相關業務規則規定的情況。本次減持的實施不會導致公司控制權發生變更。

2、本次減持與公司正在進行的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事項無關聯性。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減持計劃已實施完畢。本次減持遵守了預披露的減持計劃，與此前已披露的減持計劃一致。

三、備查文件

《股份減持計劃實施完畢的告知函》。

承董事會命
李自學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李自學、徐子陽、顧軍營；三位非執行董事：李步青、諸為民、方榕；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曼莉、吳君棟、莊堅勝。